

附件 3

宝山区经委 2024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本部门 2024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委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，以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，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有效实施行政管理为基准，进行行政许可办理工作。同时，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提高审批效率和监管效能，对清单内的行政许可事项，按照市级发布的实施规范，更新完善办事指南，使权力行使更加透明、更可预期。加大对行政许可行为的监督力度，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工作，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。

二、行政许可办理情况

根据《宝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》要求，我委按照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，负责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共 1 项行政许可办理工作，2024 年共收到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事项的申请 6 件，受理并批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事项 6 件，其中不含收取费用事项，实施网上公开办理、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办理，并按期办结。

三、批后监管开展情况

通过“查台帐、看现场”等方法，对全区加油站进行检查。检查中，未发现重大安全隐患，针对个别加油站存在部

分消防器材老化、应急演练不到位、日常经营台账杂乱等隐患，责令加油站立即整改。加大年检力度，发挥部门联动作用，提高事中事后监管水平。

四、改革创新情况

遵从“三集中、三到位”以及“双减半”的原则，通过深化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重点关注行政服务事项以及先进制造业支持事项，提升行政许可审批监管效能，推进统一受理平台应用，提升企业申请事项便利度，优化完善受理审批环节。

五、监督纠正情况

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服务质量，执行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工作机制，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综合性评价，以企业满意为标尺，做到评价对象全覆盖、评价事项全覆盖、评价渠道全覆盖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为提升政务服务质量，实施公正监管，推进综合监管，需持续推进、提升行政许可受理审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质量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引导企业培育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，强化质量管理，推动项目全流程管理水平的协同提升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宝山区经济委员会

日期：2025年2月12日

